

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风险提示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概况

经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市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、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，上市公司拟发行股份向姚俊华、李建新、程浩文、徐新盛、王锋、张宏民、汤雄鹰、梁峰、毕玉琴、程树生、姜素琴、李晶、严秀石、施利兵、郭锦标、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国金鼎兴三期股权投资基金中心（有限合伙）、芜湖歌斐佳诺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合称“交易对方”）购买其持有的江苏万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目标公司”）70%股权（以下简称“本次重组”）。

2018年12月12日，上市公司披露了本次重组的重组报告书及相关文件，并发出股东大会通知。

二、本次股东大会延期的原因

近日，上市公司收到交易对方代表姚俊华、李建新发出的通知，为适应行业政策和市场环境的变化，标的公司需要调整发展战略及经营计划，并可能对本次重组的合作基础和长期目标产生重大影响。因此，提请上市公司对上述变化给予充分关注。

目前，标的公司产品通过一致性评价的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，在医药行业政策密集出台的背景下，可能会对未来短期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。

经审慎考虑，为充分保障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上市公司董事会计划将原定于2018年12月27日的临时股东大会延期至2019年1月16日召开。

三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应对措施

同时，上市公司将在 2019 年 1 月 16 日前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与交易对方积极展开沟通，充分了解目标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的调整安排后，制定相关方案，并与交易对方进行磋商谈判。待相关方案确定后，上市公司将视情况召开董事会审议并及时公告。

四、风险提示及尚需履行程序

截至本公告日，上市公司正在与交易对方积极沟通协商，以确定本次重组的后续安排，鉴于目标公司的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存在不确定性，交易各方可能需根据政策及市场环境变化完善交易方案，如交易各方无法就完善、修改交易方案的措施达成一致，则本次重组存在被暂停、中止或取消的风险。

同时，本次重组尚需履行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、中国证监会核准等审批程序；本次重组能否获得上述全部批准亦存在不确定性。综上，上市公司特此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上述风险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2 月 25 日